

河北省互联网营销师行业职业技能竞赛

# 实施方案

2024年10月

## 目录

一、竞赛通知 .....	4
二、组织机构 .....	4
三、竞赛组织 .....	4
四、参赛对象 .....	5
(一) 参赛对象 .....	5
(二) 参赛人数 .....	5
(三) 其他申明 .....	5
五、报名方法 .....	6
六、竞赛内容 .....	6
(一) 竞赛项目 .....	6
(二) 竞赛标准 .....	6
(三) 竞赛命题 .....	6
(四) 初赛竞赛内容 .....	6
(五) 决赛竞赛内容 .....	7
七、评分标准 .....	8
(一) 初赛阶段 .....	8
1、分值分配 .....	8
2、评分方式: .....	9
3、晋级方式 .....	9
(二) 决赛阶段 .....	10
1、分值分配 .....	10
2、评分方式 .....	10
八、竞赛奖励 .....	11
(一) 单人奖励 .....	11
(二) 优秀团体奖 .....	12
(三) 组委会颁发的其他奖项 .....	12
九、竞赛安排 .....	13
(一) 竞赛流程 .....	13

(二) 竞赛日程 .....	13
十、竞赛规则 .....	14
(一) 选手报名 .....	14
(二) 熟悉场地 .....	14
(三) 入场规则 .....	14
(四) 赛场规则 .....	15
(五) 离场规则 .....	15
十一、基础设施 .....	15
(一) 竞赛场地 .....	15
(二) 技术平台: .....	16
十二、申诉与仲裁 .....	18
十三、赛场预案 .....	18
十四、赛项安全 .....	18
(一) 比赛环境 .....	19
(二) 应急处理 .....	19
(三) 处罚措施 .....	19
十五、竞赛须知 .....	20
(一) 参赛队须知 .....	20
(二) 参赛选手须知 .....	20
(三) 工作人员须知 .....	22
(四) 裁判员须知 .....	22
十六、竞赛观摩 .....	23
十七、竞赛直播 .....	23
十八、绿色环保 .....	23
十九、联系方式 .....	23

## 一、竞赛通知

河北省各相关企业、职业院校、中职院校：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深入实施人才强国战略部署，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激励更多劳动者特别是年轻一代走技能成才、技能报国之路，培养更多高技能人才，根据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组织开展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的有关要求，河北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河北省创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决定举办河北省互联网营销师行业职业技能竞赛。

## 二、组织机构

本次大赛为河北省互联网营销师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由河北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河北创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主办，南宫市职业技术教育中心承办，石家庄凌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协办、福建大娱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大赛技术支持。

竞赛成立组织委员会，竞赛组委会由承办单位及技术支持单位等竞赛主要组织机构相关负责同志组成。同时，竞赛组委会下设竞赛办公室，负责赛事实施的具体工作。

## 三、竞赛组织

本次竞赛采用单人赛的形式，分为两个组别：学生组和职工组（包括教师及企业员工等）。比赛分为初赛和决赛两个阶段。初赛采取线上考核方式形式，决赛则在指定的承办学校场地，通过线下考核的方式进行。

竞赛日程安排：

时间	相关事项
10月18日	大赛通知发布，开启报名通道
10月24日	24:00报名通道关闭，报名截止（注：如报名人数不足200人，报名通道持续开通至11月1日或报名满200人截止，并不设初赛）
10月25日	9:00点举行初赛线上技术说明会
10月25日	向初赛选手开放“直播竞赛考核平台”，进行赛前模拟练习

10月31日	10:00-11:00线上正式考试
11月1日	确定晋级名单
11月2日	9:00点举行决赛线上技术说明会
11月2日	向决赛选手开放“直播竞赛考核平台”，进行赛前模拟练习
11月8日	16:00裁判培训、选手报到、参观熟悉赛场
11月9日	正式比赛，比赛当天日程安排参见下文
11月11日	公布竞赛成绩及排名

## 四、参赛对象

### （一）参赛对象

1、**学生组**：年满 16 周岁的省内各类中职、高职、技工院校、专科、本科院校的全日制的在籍学生均可报名参加竞赛。

2、**职工组**：年满 16 周岁以上尚未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在河北省内注册的企业在职员工和各类高等院校和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高职高专、中职等）教师。

### （二）参赛人数

1、职工组为个人赛，每队 1 名参赛选手，需为企业在职职工或院校在职教师。同一单位报名不得超过 30 队。

2、学生组为个人赛，以院校为单位参赛，每队 1 名参赛选手和至多 1 名指导教师，每所院校报名不得超过 30 队。

### （三）其他申明

1、参赛选手报名获得确认后原则上不得随意更换。如比赛前参赛选手因故无法参赛，须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于参与赛项开赛 10 个工作日之前出具书面说明，经大赛执委会办公室核实后予以更换

2、已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河北省技术能手”称号的人员，以及 2015 年以来在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相关赛项（含中、高职）中获得一等奖的学生不得以选手身份参赛。具有全日制学籍（包括在校创业）的学生不得以职工身份参赛。

## 五、报名方法

按照大赛要求，大赛报名时间、地点、流程、实施方案和比赛安排，请登录协会官方大赛指定网站(<http://www.hebngzj.cn>)查看具体通知。将《河北省互联网营销行业职业技能大赛报名表》加盖学校公章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发至邮箱：[limengtian@cmkj.club](mailto:limengtian@cmkj.club)，联系电话：17788213223，逾期不再接收。

## 六、竞赛内容

### （一）竞赛项目

2024年互联网营销行业职业技能竞赛-互联网营销师（直播销售方向）

### （二）竞赛标准

本次竞赛技术标准参考《互联网营销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2021年版）》。

### （三）竞赛命题

互联网营销师赛道命题以互联网营销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的技能要求及主要工作任务为依据，以技术单位提供的“互联网营销竞赛考核平台”及“互联网营销直播系统”为载体，引入技能考察，让选手的理论技能及实操技能在比赛中皆有所展现，要求选手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竞赛的多项工作任务。

### （四）初赛竞赛内容

初赛采用机考方式，通过数字化信息平台在网页端作答，要求参赛选手在规定时间内，根据竞赛平台中提供的背景资料或问题，完成理论知识、个人主页搭建、依据市场分析选品任务和商品档案表的作答。初赛竞赛总时长：60分钟，时间截止，平台会强制收卷，未作答部分以零分计算，各参赛选手需合理分配竞赛时间

竞赛环节	主要任务
1.理论知识考核	根据平台提供的理论基础知识题目，选择正确的答案并提交。考核选手对于直播的理论基础知识掌握能力，包括直播间法纪、法规、技能知识等。总计 100 道题，其中单选题 80 道，多选题 10 道，判断题 10 道
2.个人主页搭建	根据平台提供的背景资料进行分析，完成头像设置、个人签名、基础简介、解决问题、添加视频等个人主页的搭建内容设置。
3.依据市场分析选品	根据平台提供的背景信息、年龄、价格和好评率及相关数据图表，分析主播适合的直播商品，按题目要求的数量勾选出相应的商品，完成主播的选品设置，并阐述选择商品的原因。
4、商品档案表制作考核环节	根据试卷提供的商品背景信息，提炼商品卖点资料，建立商品档案表，通过提炼、制作、整理商品信息（包括商品的价格、规格、卖点、功能、库存等等），选择产品的特点及介绍等，在表格相关项目中选择正确的商品信息，完成商品信息档案表的制作并提交。

### （五）决赛竞赛内容

决赛采用机考方式，通过数字化信息平台模拟直播的整体工作流程，要求参赛选手在规定时间内，根据竞赛平台中提供的背景资料，完成各竞赛环节对应的任务。决赛赛题包含上播实操相关内容，参与决赛选手须自备手机和配套耳机（安卓手机），竞赛时长：70 分钟。

竞赛环节	主要内容
1.理论知识考核环节	通过试卷提供的题目，选择正确的答案并提交。考核选手对于直播的理论基础知识掌握能力，包括直播间法纪、法规等。
2.主播人设策略考核环节	根据试卷提供的视频题干，通过选择题型，完成主播人设定位要素分析表，考核选手对主播定位要点的掌握程度。
3.人-货-场选	根据试卷提供的题干资料，数据图表，假定自己是一个成熟

品策略考核环节	的主播，需要进行“人-货-场”的营销及选品策略调整，选择特定粉丝群体主播的类型，该主播的特点，他适合带的商品以及特定平台对选取商品的影响。
4.单场直播流程策划考核环节	根据试卷提供的信息，选择出在单场直播脚本的五个调动人气主要环节“直播预热、直播开场、直播中段、直播后半场、直播收尾”所需采取的的必要技巧和策略，掌握直播间互动技巧、福利款、宠粉款等商品的介入时机等直播间控场方法。并能根据提示，完成整场直播脚本的选择。
5.直播营销控场实操技能考核环节	提取选手在上一环节建立的整场直播话术脚本作为提示。选手在直播系统 APP 中进行现场直播销售。 直播时长为 15 分钟，开播前 5 分钟准备时间。 整个直播过程包括：直播预热、直播开场、直播中段、直播后半场、直播收尾五个环节。在直播高潮环节中重点考察选手把握直播间节奏和直播互动的技巧与直播环节设计的创意性思维。
直播效果评定环节	由专家评委根据选手现场直播表现评定选手直播效果 1.直播流畅度 2.直播互动性 3.直播积极性 4.直播整体效果

## 七、评分标准

### （一）初赛阶段

#### 1、分值分配

竞赛环节	评分细则	客观分值	主观分值	总分
1. 理论知识考核	根据平台提供的理论知识题目，选择正确的答案并提交。考核选手对于直播的理论知识掌握能力，包括直播间法纪、法规、技能知识等。共计100道题，每题0.8分	80	—	80
2. 个人主页搭建	根据平台提供的背景资料进行分析，完成头像设置、个人签名、基础简介、解决问题、添加视频等个人主页的搭建内容设置。	5	—	5



竞赛环节	评分细则	客观分值	主观分值	总分
3. 依据市场分析选品	根据平台提供的背景信息、年龄、价格和好评率及相关数据图表，分析主播适合的直播商品，按题目要求的数量勾选出相应的商品，完成主播的选品设置，并阐述选择商品的原因。	5	—	5
4. 商品档案表制作考核环节	根据试卷提供的商品背景信息，提炼商品卖点资料，建立商品档案表，通过提炼、制作、整理商品信息（包括商品的价格、规格、卖点、功能、库存等等），选择产品的特点及介绍等，在表格相关项目中选择正确的商品信息，完成商品信息档案表的制作并提交。	10		10

## 2、评分方式：

**1、评分规则：**竞赛平台通过客观评分。赛项最终得分按 100 分制计分，分数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排名产生方法：**按 100 分制计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名，如出现总成绩相同的情况，将依次根据“理论知识考核”、“商品档案表制作考核环节”模块的客观成绩，按分数从高到低排名。

**3.成绩审核方法：**为保障成绩评判的准确性，监督仲裁组将对赛项总成绩排名前 30%的所有参赛队的成绩进行复核；对其余成绩进行抽检复核，抽检覆盖率不得低于 15%。如发现成绩错误以书面方式及时告知裁判长，由裁判长更正成绩并签字确认。复核、抽检错误率超过 5%的，裁判组将对所有成绩进行复核。

**4.成绩公布方法：**裁判员将解密后的各参赛队伍（选手）成绩汇总成比赛成绩，经裁判长、监督组签字后，公布比赛结果。

## 3、晋级方式

若报名参赛选手总人数超出 200 人设置线上初赛，初赛竞赛中职工组成绩排名前 100 名的选手晋级决赛，学生组成绩排名前 100 名的选手晋级决赛；若各组参赛选手不足晋级数量由其他组补充，若报名参赛选手总人数不足 200 人，则不设初赛所有选手直接进行决赛

## （二）决赛阶段

### 1、分值分配

竞赛环节	评分细则	客观分值	主观分值	总分
1. 理论基础 知识考核环 节	通过试卷提供的题目，选择正确的答案并提交。考核选手对于直播的理论基础知识掌握能力，包括直播间法纪、法规等。	10	—	10
2. 主播人 设策略考核环 节	根据试卷提供的视频题干，通过选择题型，完成主播人设定位要素分析表，考核选手对主播定位要点的掌握程度。	10	—	10
3. 人-货- 场选品策略考 核环节	根据试卷提供的题干资料，数据图表，假定自己是一个成熟的主播，需要进行“人-货-场”的营销及选品策略调整，选择特定粉丝群体主播的类型，该主播的特点，他适合带的商品以及特定平台对选取商品的影响。	15	—	15
4. 单场直 播流程策划考 核环节	根据试卷提供的信息，选择出在单场直播脚本的五个调动人气主要环节“直播预热、直播开场、直播中段、直播后半场、直播收尾”所需采取的的必要技巧和策略，掌握直播间互动技巧、福利款、宠粉款等商品的介入时机等直播间控场方法。并能根据提示，完成整场直播脚本的选择。	10	—	10
5. 直播营 销控场实操技 能考核环节	提取选手在上一环节建立的整场直播话术脚本作为提示。选手在直播系统APP中进行现场直播销售。 直播时长为15分钟，开播前5分钟准备时间。 整个直播过程包括：直播预热、直播开场、直播中段、直播后半场、直播收尾五个环节。在直播高潮环节中重点考察选手把握直播间节奏和直播互动的技巧与直播环节设计的创意性思维。	40	—	40
直播效果 评定环节	由专家评委根据选手现场直播表现评定选手直播效果 1. 直播流畅度 2. 直播互动性 3. 直播积极性 4. 直播整体效果	—	15	15
合计		85	15	100

### 2、评分方式

**1、成绩构成：**竞赛成绩由直播竞赛平台自动客观评分（85分）+裁判现场主观评分（15分）两部分构成。

**2.评分规则：**竞赛平台通过 AI 语音识别、图像识别、数据分析技术进行自动客观评分。裁判主观评分将根据参赛选手现场直播环节的表现情况，依据评分规则进行评分。赛项最终得分按 100 分制计分，分数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3.排名产生方法：**按 100 分制计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名，如出现总成绩相同的情况，将依次根据“直播销售技能考核环节”模块的客观、主观成绩，按分数从高到低排名。

**4.成绩审核方法：**为保障成绩评判的准确性，监督仲裁组将对赛项总成绩排名前 30%的所有参赛队的成绩进行复核；对其余成绩进行抽检复核，抽检覆盖率不得低于 15%。如发现成绩错误以书面方式及时告知裁判长，由裁判长更正成绩并签字确认。复核、抽检错误率超过 5%的，裁判组将对所有成绩进行复核。

**5.成绩公布方法：**裁判员将解密后的各参赛队伍（选手）成绩汇总成比赛成绩，经裁判长、监督组签字后，公布比赛结果。

## 八、竞赛奖励

### （一）单人奖励

1、决赛成绩第一名的选手，报请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经核准后授予“河北省技术能手”称号，颁发证书、奖章和奖牌。并按相关规定晋升技师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已具有技师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的可晋升高级技师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本职业现行最高技能等级为技师的，不再晋升）。

2、获得竞赛成绩第 2-10 名的选手，按相关规定晋升高级工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已具有高级工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的可晋升技师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本职业现行最高技能等级为高级工的，不再晋升）。

3、参赛选手成绩均达到 60 分及以上且综合排名在本职业参赛人数的前 50%以内的选手，可颁发高级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并授予优胜奖。

4、比赛设置一、二、三等奖和优胜奖、特殊贡献奖、优秀组织奖、先进工作者、优秀指导教师奖，由大赛组委会颁发荣誉证书。

5、各赛项荣获奖项选手的指导老师，奖颁发“优秀指导教师”荣誉证书。

## **（二）优秀团体奖**

职工组和学生组分别产生：

一等奖：团体总分第 1 名的代表队；

二等奖：团体总分第 2-10 名的代表队；

三等奖：团体总分第 11-20 名的代表队。

由省赛组委会颁发奖牌和荣誉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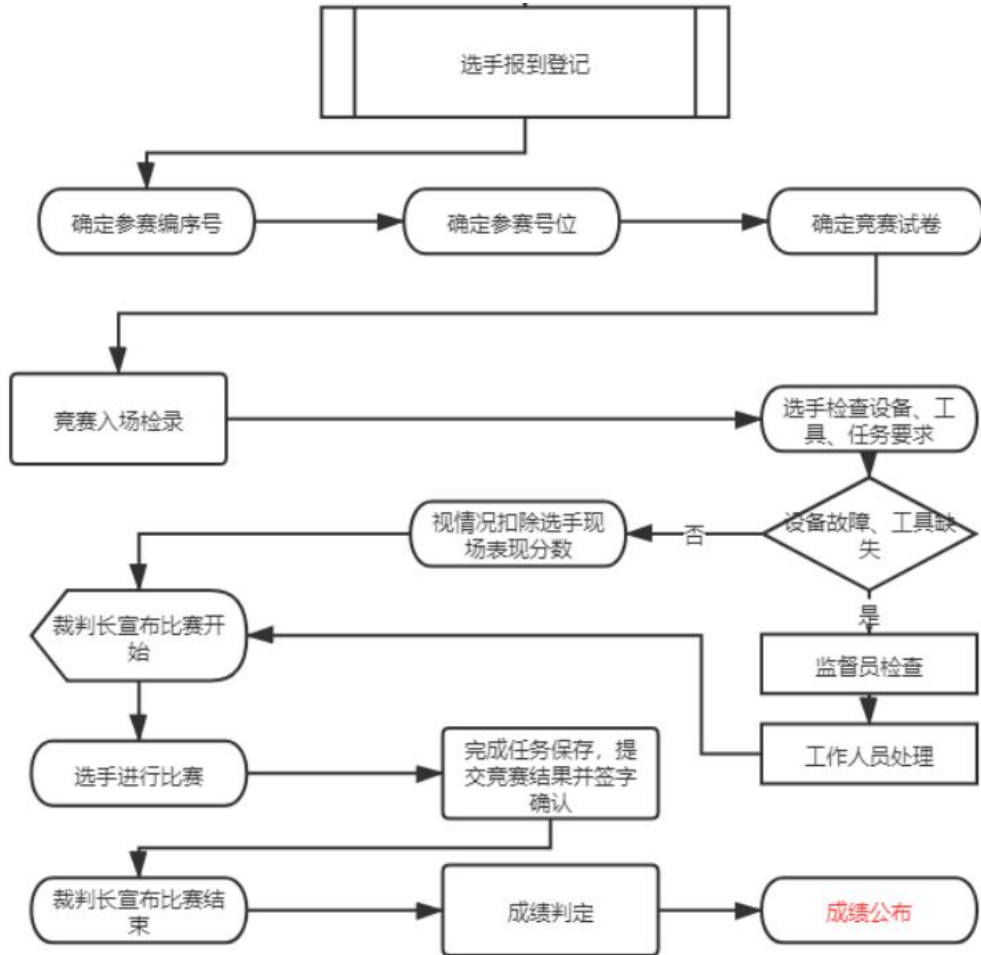
## **（三）组委会颁发的其他奖项**

1、对在竞赛组织工作中表现突出的承办、协办和支持单位由竞赛组委会颁发“优秀组织单位”奖项。对贡献突出的单位，由竞赛组委会颁发“突出贡献单位”奖项。

2、竞赛另设优秀裁判员、优秀工作者等奖项，由组委会颁发奖牌或荣誉证书。

## 九、竞赛安排

### (一) 竞赛流程



### (二) 竞赛日程

日期	时间	内容	组别
11月8日 (星期五)	15:00-16:00	参赛选手报道	
	16:00-16:30	抽取场次号/检录顺序号	
	16:30-17:00	参观熟悉赛场、裁判培训	
	17:30	检查、封闭赛场	
11月9日 (星期六)	9:00-9:30	竞赛开幕式	学生组
	9:30-10:00	上午场选手凭检录顺序号依次检录入场	
	10:00-10:15	裁判长抽取赛题、讲解竞赛纪律和注意	

		事项, 发放竞赛资料和竞赛账号	
	10:15-10:30	选手检查设备、登录竞赛账号、等待竞赛开始	
	10:30-11:40	正式比赛, 比赛分四个考场。 10:30 一、二考场开始答题 11:40 结束。 10:50 三、四号考场开始答题 12:00 结束。	
	12:00-14:00	中午休息	
	14:00-14:30	下午组选手凭检录顺序号依次检录入场	职工组
	14:30-14:45	裁判长抽取赛题、讲解竞赛纪律和注意事项, 发放竞赛资料和竞赛账号	
	14:45-15:00	选手检查设备、登录竞赛账号、等待竞赛开始	
	15:00-16:10	正式比赛, 比赛分四个考场。 15:00 一、二考场开始答题 16:10 结束。 15:20 三、四号考场开始答题 16:30 结束。	
	16:10-18:00	成绩汇总、成绩核对、录入平台、导出总成绩	
11月11日 (星期一)	10:00	成绩公示	

备注: 以上时间安排仅为参考, 根据实际报名人数和赛场大小, 可能会将职工组或学生组分为多组进行比赛。

## 十、竞赛规则

### (一) 选手报名

1. 本赛项为单人赛, 不接受团体报名
2. 参赛队员在报名获得审核确认后, 原则上不再更换, 如决赛筹备过程中, 队员因故不能参赛, 须于比赛开赛 10 个工作日之前向组委会出具书面说明并按相关规定补充人员并接受审核; 竞赛开始后, 参赛队不得更换参赛队员。如队员因故不能参赛, 按弃赛处理。

### (二) 熟悉场地

比赛日前一天下午开放赛场, 熟悉场地, 具体时间查看竞赛日程

### (三) 入场规则

选手入场时, 除比赛规定的物品之外请勿携带其他物品, 对于违规物品立即收缴; 实际参赛选手与报名信息不符的情况, 参赛成员不得入场。

## （四）赛场规则

1.检录：由检录工作人员依照检录表进行点名核对，并检查确定无误后向裁判长递交检录名单

2.加密：竞赛前一日参观赛场时进行第一次加密，竞赛当天进行第二次加密，第二次加密后参赛选手中途不得擅自离开赛场。分别由两组加密裁判组织实施加密工作，管理加密结果。监督仲裁员全程监督加密过程。

3.引导：完成第二次抽签加密后，现场裁判负责引导选手在工位或等候区域等待竞赛指令。参赛选手不得携带其他显示个人身份信息的物品，不得携带电子设备、通讯设备及其他资料。比赛中途不得离开赛场。

4.由裁判长宣布比赛开始，各参赛队开始竞赛。

5.，如遇设备故障，参赛选手可以举手示意，裁判、技术人员等应及时予以解决。确因计算机软件或硬件故障，致使操作无法继续的，经裁判同意，予以启用备用考核工位。

## （五）离场规则

参赛选手比赛中途不得擅自离开赛场；竞赛内容完成后经裁判长同意可离开

# 十、基础设施

## （一）竞赛场地

1.竞赛场地设在南宫市职业教育中心，现场拥有良好的采光、照明和通风，提供稳定的水、电和供电应急设备。场地内设置满足多个选手的竞赛环境，按实际参赛队伍数情况可分成多场次进行竞赛。

2. 根据报名团队数量设置工位数量，另设置 2 个备用工位。工位上标明赛位编号。

3.一个选手一个工位，每个工位 1 台电脑主机，1 台显示器，1 部安卓直播手机及耳机（参赛选手自备）、一套补光灯、1 个电脑耳机、1 张桌子、1 张椅子。提供 2 个备用工位设备。

4.竞赛场地内设置背景板、宣传横幅，营造竞赛氛围。

5.电源：每个点位配置 1 个单相 220V/3A 以上交流电源 5 孔插座，1 个 5 位排插。

6.网络设备：安装千兆交换机，网线与电源线隐蔽铺设。采用独立网络环境，可访问外网服务器；每个竞赛工位配置不低于 10M 带宽互联网络，采用有线+无线网络。每个工位需提供 1 个稳定的有线互联网络接口；赛场内需提供稳定的无线 WIFI，

7.网络安全：采用统一的杀毒软件对电脑进行防毒保护。屏蔽竞赛现场使用的电脑 USB 接口。部署具有网络管理、账号管理和日志管理功能的综合监控系统。

## （二）技术平台：

### （1）竞赛硬件要求

每个赛位上配有 1 台使用电脑、一套直播设备。单个赛位竞赛设备具体需求如下表

类型	技术规格要求说明	说明
参赛选手计算机	配置：酷睿 i5 2.0G 及以上 CPU；8G 及以上内存；500G 及以上硬盘；千兆网卡；预装 Windows 及以上 64 位操作系统；预装谷歌浏览器；预装搜狗等中文输入法和英文输入法；预装录屏软件	组委会提供
显示器	配置：分辨率不低于 1920x1080	组委会提供
键鼠	键盘鼠标套装	组委会提供
直播手机及耳机	安卓手机、有线耳机（带麦克风功能），手机需配置 Android 10 及以上操作系统，6GB+64GB 及以上内存，前摄摄像头 800 万及以上像素	选手自备
电脑耳机	入电脑耳式耳机，连接计算机电脑使用	组委会提供
圈灯及支架	环形补光灯；配套三角支架，可固定手机，适合 6-10CM 内的手机	组委会提供



类型	技术规格要求说明	说明
设备确认表	设备确认表一张，列举需检查的设备内容，确认无误后，请签字确认，若有问题请举手示意	组委会提供
草稿纸、笔	提供草稿纸两张、笔一只，供参赛人员使用	组委会提供

## (2) 竞赛软件平台要求

类型	技术规格要求说明	说明
竞赛平台	“直播销售竞赛平台”	组委会提供
竞赛软件	易直播 APP	组委会提供
网络连接设备	提供网络布线、千兆交换机、无线 AP	组委会提供
操作系统	Windows 10 64 位操作系统；	组委会提供
应用软件	安装谷歌浏览器；预装搜狗等中文输入法和英文输入法。	组委会提供

## 十一、申诉与仲裁

(一) 参赛队对不符合大赛规定的设备、工具、软件，有失公正的评判、奖励，以及对工作人员的违规行为等，均可提出申诉。

(二) 竞赛现场申诉应在申诉者本环节竞赛结束后 1 小时内提出，成绩申诉应在成绩公示后 48 小时内提出，超过时限将不予受理。申诉时，由参赛选手向组委会递交书面申诉报告；申诉报告须有申诉的参赛选手签字。报告应对申诉事件的发生时间、内容或现象、涉及的人员，以及申诉的依据和理由等进行充分举证，实事求是陈述。对事实依据不客观、举证不恰当不充分、仅凭主观臆断形成的申诉，组委会有权不予受理。

(三) 组委会在受理申诉后的 8 小时内组织调查处理，并及时反馈处理结果。

(四) 申诉人及申诉参赛队不得无故拒不接受仲裁结果；不得采取过激行为刁难、攻击工作人员，否则视为放弃申诉。

(五) 申诉人及申诉参赛队不得因提起申诉或对申诉仲裁意见不服而停止竞赛或滋事挑起不良事端，否则按赛事弃权处理。

(六) 大赛不因申诉事件而组织重赛。

## 十二、赛场预案

针对竞赛过程中可能出现的不可控因素，制定以下预案。

如竞赛场地电脑出现故障，遵循以下处理办法和程序。参赛选手举手示意裁判员，经裁判员/技术人员确认非人为因素造成故障，予以启用备用电脑继续完成答题。

## 十三、赛项安全

赛事安全是竞赛一切工作顺利开展的先决条件，是赛事筹备和运行工作必须考虑的核心问题。赛项组委会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证大赛期间参赛选手、工作人员等赛事相关人员的人身安全。

## **（一）比赛环境**

组委会须在赛前组织专人对比赛现场、住宿场所和交通保障进行考察，并对安全工作提出明确要求。赛场的布置，赛场内的器材、设备，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规定。

赛场周围要设立警戒线，防止无关人员进入发生意外事件。比赛现场内应参照相关职业岗位的要求为选手提供必要的保护措施

大赛期间，承办单位须在赛场管理的关键岗位，增加力量，建立安全管理日志。

参赛选手进入赛位、赛事裁判工作人员进入工作场所，严禁携带通讯、照相摄录设备，禁止携带记录用具。如确有需要，由赛场统一配置、统一管理。

## **（二）应急处理**

比赛期间发生意外事故，发现者应第一时间报告组委会。赛项出现重大安全问题可以停赛，是否停赛由组委会决定。

## **（三）处罚措施**

- 1.因参赛队伍原因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取消其获奖资格。
- 2.参赛队伍有发生重大安全事故隐患，经赛场工作人员提示、警告无效的，可取消其继续比赛的资格。
- 3.赛事工作人员违规的，按照相应的制度追究责任。情节恶劣并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由司法机关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 十四、竞赛须知

### （一）参赛队须知

- 1.本赛项为单人赛。
- 2.参赛队按照大赛赛程安排，凭大赛组委会颁发的参赛证，参加竞赛及相关活动。
- 3.各参赛队按竞赛组委会统一安排参加竞赛前熟悉场地环境的活动，未按时参加视同放弃熟悉场地。
- 4.各参赛队按组委会统一要求，准时参加赛前技术说明会。
- 5.各参赛队在竞赛期间要注意饮食卫生，防止食物中毒。
- 6.各参赛队在竞赛期间，应保证所有人员的安全，防止交通事故和其它意外事故的发生。
- 7.各参赛队要发扬良好道德风尚，听从指挥，服从裁判，不弄虚作假。

### （二）参赛选手须知

- 1.参赛选手应严格遵守竞赛规则和竞赛纪律，服从裁判员和竞赛工作人员的统一指挥安排，自觉维护赛场秩序，不得因申诉或对处理意见不服而停止竞赛，否则以弃权处理。
- 2.参赛选手需自备1台比赛专用安卓手机（包含耳机和充电器，耳机需具备麦克风功能，以确保均正常配套使用。参赛选手需确保手机在比赛过程中可正常使用。建议选手在赛前实训阶段使用该比赛手机，提前下载“竞赛直播系统APP”进行测试和训练。
- 3.参赛选手不得自行将任何技术资料、工具书、自编电子或文字资料、摄像工具以及其他即插即用的硬件设备带入决赛现场。
- 4.参赛选手不得在比赛任何环节过程中或通过答题文档资料等泄露个人所在单位信息，一经发现按舞弊处理。

- 5.参赛选手应严格按竞赛流程进行竞赛。
- 6.参赛选手必须佩戴组委会签发的参赛证件，按竞赛规定的时间，到指定的场地参赛。
- 7.参赛选手须按时到赛场等候检录、抽签进入赛场，并按照指定赛位号参加比赛。正式竞赛开始尚未检录的选手，不得参加竞赛。已检录入场的参赛选手未经允许，不得擅自离开。
- 8.参赛选手按规定进入竞赛工位，在现场工作人员引导下，进行赛前准备，检查并确认竞赛设备、竞赛工位计算机和相关软件等，并签字确认。
- 9.裁判长宣布比赛开始，参赛选手方可进行竞赛操作。
- 10.竞赛过程中，选手若需休息、饮水或去洗手间，一律计算在比赛时间内。饮水由赛场统一提供。
- 11.竞赛过程中，参赛选手须严格遵守相关操作规程，确保人身及设备安全，并接受裁判员的监督和警示，若因选手个人因素造成设备故障，不予延时，情节特别严重者，由大赛裁判组视具体情况做出处理决定并由裁判长上报竞赛监督仲裁组；若因非选手个人因素造成设备故障，由大赛裁判组视具体情况做出延时处理并由裁判长上报竞赛监督仲裁组。
- 12.参赛选手在竞赛过程中不得擅自离开赛场，如有特殊情况，需经裁判员同意后，特殊处理。
- 13.参赛选手在比赛过程中，如遇问题，需举手向裁判人员提问。选手之间不得发生任何交流，否则，按作弊处理。
- 15.参赛选手在竞赛期间未经组委会的批准，不得接受其他单位和个人进行的与竞赛内容相关的采访；参赛选手不得私自公开比赛相关资料。
- 16.选手为参赛所完成的直播作品的图文、视频等音视频文件，可由大赛组委会用于赛事的宣传、展示。

### （三）工作人员须知

1.工作人员必须服从大赛组委会统一指挥，佩戴工作人员标识，认真履行职责，做好竞赛服务工作。

2.工作人员按照分工准时上岗，不得擅自离岗，应认真履行各自的工作职责，保证竞赛工作的顺利进行。

3.工作人员应在规定的区域内工作，未经许可，不得擅自进入竞赛场地。如需进场，需经过裁判长同意，核准证件，有裁判跟随入场。

4.如遇突发事件，须及时向裁判员报告，同时做好疏导工作，避免重大事故发生。

5.竞赛期间，工作人员不得干涉除个人工作职责之外的事宜，不得利用工作之便，弄虚作假、徇私舞弊。如有上述现象或因工作不负责任的情况，造成竞赛程序无法继续进行，由组委会视情节轻重，给予通报批评或停止工作，并通知其所在单位做出相应处理。

6.各类赛务人员必须统一佩戴由大赛组委会签发的相关证件，着装整齐。

7.除现场裁判员和参赛选手外，其他人员不得进入竞赛区域。赛场安全员、设备和软件技术支持人员、工作人员必须在指定区域等待，未经裁判长允许不得进入竞赛区域，候场选手不得进入赛场。

### （四）裁判员须知

1.裁判员须佩带裁判员标识上岗。执裁期间，举止文明礼貌，接受参赛人员的监督。

2.严守竞赛纪律，执行竞赛规则，服从赛项组委会和裁判长的领导。按照分工开展工作，始终坚守工作岗位，不得擅自离岗。

3.裁判员的工作分为现场执裁、评判裁判等。

4.裁判员在工作期间严禁使用各种器材进行摄像或照相。

5.现场执裁的裁判员负责检查选手携带的物品，违规物品一律清出赛场，比

赛结束后裁判员要命令选手停止竞赛操作。

6.竞赛中所有裁判员不得影响选手正常竞赛。

7.严格执行赛场纪律，不得向参赛选手暗示或解答与竞赛有关的内容。及时制止选手的违纪行为。对裁判工作中有争议的技术问题、突发事件要及时处理、妥善解决，并及时向裁判长汇报。

8.严格执行竞赛项目评分标准，做到公平、公正、真实、准确，杜绝随意打分；严禁利用工作之便，弄虚作假、徇私舞弊。

9.严格遵守保密纪律。裁判员不得私自与参赛选手或代表队联系，不得透露竞赛的有关情况。

10.裁判员必须参加赛前培训，熟悉评分准则。

11.竞赛过程中如出现问题或异议，服从裁判长的裁决。

12.竞赛期间，因裁判人员工作不负责任，造成竞赛程序无法继续进行或评判结果不真实的情况，由组委会视情节轻重，给予通报批评或停止裁判资格，并通知其所在单位做出相应处理。

## 十五、竞赛观摩

赛场开放，公众可在赛场指定区域自由观摩，但不能妨碍选手比赛，不得进入竞赛区域。

## 十六、竞赛直播

经大赛组委会允许，负责宣传的媒体记者按竞赛规则的要求进入赛场相关区域。上述相关人员不得妨碍、烦扰选手竞赛，不得有任何影响竞赛公平、公正的行为。

## 十七、绿色环保

竞赛应注重环境保护，绝不允许破坏环境，提倡绿色环保办赛。

## 十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老师

陈老师

电话：17788213223

17703357568

邮箱：limengtian@cmkj.club